



云蒸霞蔚

山高水长

# 2021年河北省十大生态环境新闻

沙软潮平

日前,河北省生态环境厅联合驻冀中央媒体和省级主流媒体共同评选出了“2021年河北省十大生态环境新闻”。

## 1 强力实施大气污染综合治理“十条措施”,全省环境空气质量历史最好

过去的一年里,全省大气污染治理以护卫京津冀蓝天为己任,坚决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决策部署,聚焦重点城市“退后十”目标任务,强力实施大气污染综合治理“十条措施”,坚定不移减总量、强力攻坚控扬尘、持之以恒管夜间、立行立改削高值,大气污染治理攻坚战打了一个漂亮仗,蓝天保卫战成果显著。

2021年,河北省PM2.5平均浓度38.8微克/立方米,同比下降15.3%,创“十三五”以来最高改善幅度;PM10、二氧化硫、二氧化氮、一氧化碳等主要污染因子均创历史最好水平;优良天数269天,同比增加15天,优良天数占比达到七成以上。全省PM2.5平均浓度、优良天数比率均创历史最好水平。石家庄、邢台、邯郸成功退出全国重点城市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后十名。

## 2 白洋淀首次实现全域Ⅲ类水,步入全国良好湖泊行列

雄安新区设立以来,河北省坚持“内外共治、标本兼治、治补并举”,协同作战,科学施策,攻坚克难,白洋淀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各项工作取得重大进展,淀区水质实现跨越性突破。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监测数据显示,2021年白洋淀淀区水质为Ⅲ类,化学需氧量、高锰酸盐指数和总磷三项主要指标均同比下降16%以上。

白洋淀淀区水质从2017年的劣Ⅴ类提升到Ⅲ类,是1988年恢复蓄水有监测记录以来的首次,步入全国良好湖泊行列,“华北明珠”重放异彩,为雄安新区规划建设发展提供了良好生态环境支撑。

## 3 秦皇岛湾北戴河段入选美丽海湾,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成效显著

河北省率先在秦皇岛市示范推进美丽海湾建设,协同推进污染控制、生态保护、风险防控,实施入海河流和近岸海域水质提升专项行动,努力打造“水清滩净、鱼鸥翔集、人海和谐”美丽景象,取得了积极成效。在生态环境部2021年度美丽海湾优秀案例推选中,河北省秦皇岛湾北戴河段被评选为全国首批4个美丽海湾优秀案例之一。

坚决打好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,河北省坚持陆海统筹、系统治理,近岸海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稳定改善,

2020年,河北成为全国唯一海域消除劣四类水质的省份,优良水质比例达到99%;旅游旺季北戴河主要海水浴场水质全部达到一类,秦皇岛市主要入海河流水质全部达标。

## 4 办好民生实事建好民生工程,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能力全面提升、黑臭水体动态清零

建好民生工程,2021年河北省将农村生活污水无害化处理工程列入全省20项民生工程,全面提升治理能力补齐短板。截至2021年底,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新增覆盖10800个村庄,累计覆盖39287个村庄,覆盖率达到80.3%;完成3453个村庄生活污水治理,累计完成17326个村庄,治理率达到35.4%,仅2021年一年就提高了7个百分点。

办好民生实事,2021年,河北省将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整治列入10件民生实事,全力解决群众身边突出环境问题。截至2021年8月底,全省年度排查出的387条农村黑臭水体全部完成治理,并达到省级验收标准,消除了黑臭现象。巩固整治成果,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建立农村黑臭水体长效管控机制,强化农村水体常态化排查整治,实现农村黑臭水体动态清零。

## 5 河北省生态环境厅推出“4421”思路举措

2021年省生态环境厅推出“4421”思路举措,着力抓好重点城市“退后十”、实现白洋淀Ⅲ类水质目标、完成海洋生态环境治理、做好重大活动环境质量保障4项攻坚任务;推进智慧环保、生态环境执法、生态环境监察、“培督考用问”一体化4项改革举措;强化学习型机关、“四个铁军”两个建设;推动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实现突破性进展。

“4421”思路举措中,4项攻坚任务是主攻方向,4项改革举措是制度保障,2个加强建设是根本支撑,1个突破是战略目标。围绕“4421”思路举措,全系统干部职工凝心聚力,以“赶考”精神奋勇争先,在担当实干中转变作风,在创优服务中提升形象。

## 6 探索构建降碳产品价值实现机制,绿色金融赋能河北低碳发展

河北省围绕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,以开发降

碳产品为引领,探索建立降碳产品价值实现机制,推动降碳产品生态价值有效转化。探索开发塞罕坝机械林场及周边区域固碳项目、碳普惠降碳产品,开展钢铁行业碳排放环境影响评价试点,鼓励“两高”企业购买,促使对标先进能耗、排放水平,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。降碳产品价值实现管理平台和服务平台上线运行,实现降碳产品登记、备案、交易、注销等环节闭环管理,累计完成交易超52万吨二氧化碳当量,交易金额2300万元以上。

省生态环境厅与建设银行、河北建投集团、兴业银行签约碳金融碳服务战略合作,设立碳中和(氢能)绿色产业投资基金,组织开展首笔企业碳配额质押融资,组建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产业技术联盟,搭建碳服务平台。吸引更多的金融机构和服务团队进驻河北,研发绿色金融产品,充分发挥资金价格“风向标”作用,引导更多资本流向绿色产业,做大做优做强河北碳市场,为碳达峰碳中和和金融赋能贡献河北力量。

## 7 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,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河北

2021年,河北省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实施意见》(以下简称意见),确保重要生态系统、生物物种和生物遗传资源得到全面保护,将生物多样性保护理念融入生态文明建设全过程。

意见提出,到2025年,河北省建立生物多样性的评估、监测体系,各类自然保护地占陆地国土面积的7.41%以上,森林覆盖率提高到36.5%,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73%以上,湿地保护率达到44%,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物种保护率达到80%,自然海岸线保有率、陆地生态系统类型有效保护率达到国家要求,生物遗传资源收集保藏量稳步增加,初步形成生物多样性可持续利用机制。

## 8 首次立法防治土壤污染,生态环保各领域基本实现有法可依

2021年11月23日,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河北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》,这是河北省首次防治土壤污染专项立法。至此,河北形成以宪法为基础、以法律为依据,包括《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》《白洋淀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条例》等30余部主要地方性法规(含设区市人大常委会)、若干政府规章和50

余项地方环境标准在内的生态环境保护法规标准体系,生态环境保护各领域基本实现有法可依,为依法治污提供了法治保障。

立法实践中,河北省立足持续生态环境质量改善,聚焦解决群众关心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,统筹兼顾、点面结合,既注重“大块头”立法项目,又关注“小快灵”立法项目,科学创制了一批具有河北特色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,以法治思维推进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。

## 9 加快实施“三线一单”生态环境分区管控,全省形成“一张图”

河北省政府印发《关于加快实施“三线一单”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》,从空间布局、污染物排放管控、环境风险防控和资源利用效率等维度,按照不同分区实施差别化生态环境管控措施。

2021年6月,全省各市(含定州市、辛集市)和雄安新区完成“三线一单”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意见发布,河北省成为全国第二批率先完成市级“三线一单”成果发布的省份,全省形成一张全覆盖、多要素、能共享的生态环境管理底图,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以生态保护红线、环境质量底线、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为核心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,为资源开发、产业布局、结构调整、城镇建设、重大项目选址提供重要依据。

## 10 河北生态环境状况持续改善,15年来首次被评估为良

2021年世界环境日期间,河北省发布全省2020年环境质量状况公报,全省生态环境状况指数为55.69,是自2006年开始生态评估工作以来,首次被评估为良。全省评价结果为良的区域主要分布在太行山沿线和燕山沿线,其中以承德地区最集中,这些地区森林覆盖率较高,生物多样性较为丰富。

深化生态创建,2021年,河北省新增5家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实践创新基地,获评单位为历年最多,超过了前四批的总和。其中,承德市滦平县、保定市阜平县、张家口市崇礼区被授予第五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称号,承德市隆化县、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被命名为第五批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实践创新基地。

清水绿岸